附件12：

**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申请推免资格学生回避关系报备声明**

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以下简称推免）是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，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。按照文件要求，本人主动报备是否存在回避关系，知晓并同意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公示拟推荐名单时，对有回避关系的本人进行明确标注。

回避关系：

□ 无

□ 有 （请标注姓名、工号、职务、关系）

\_\_如：xxx\_\_\_xxxxxxxx\_\_\_\_xx学院xx专业系主任\_\_\_\_父子\_\_\_\_\_\_\_

本声明一式两份，一份声明人留存，一份递交学校。

声明人签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学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所在学院（系、部）/部门/专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年 月 日

备注：此表所有推免申请学生都要填写，有直系或旁系关系的教师都要填写，填写后打印时将此句话删除）